

##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2月17日、2022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磐合科仪”）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2月18日、2022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出具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磐合科仪在《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约定的担保期限内办理相关业务所实际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本金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 2、保证人：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本金最高债权额：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

6、保证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保证责任。

7、保证期间：

本保证书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在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本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181,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47%；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57,775.3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8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